

2022 年 3 月 3 日

即時發布

競爭事務委員會調查私家車保用條款 邀請車主及獨立車房提供資料

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現正根據《競爭條例》，調查部分私家車製造商與其本港進口商、分銷商或認可經銷商（統稱「分銷商」）所訂立的協議。

競委會現邀請私家車車主、獨立車房經營者及其他有關人士，就該事宜向競委會提供意見或資料。

具體而言，競委會正調查有關協議是否指定向本港私家車車主施加具限制性的保用條款，包括規定車輛必須在特約維修中心（通常由分銷商擁有）進行維修及／或保養，車輛的保用才能維持有效。

在這些具有限制性的保用條款下，無論要保養或維修的項目是否屬於保用範圍，私家車亦只能被送往特約維修中心進行保養及／或維修，以確保保用持續有效。車主如在保用期內光顧獨立車房，便需承擔車輛保用失效的風險。

競委會關注這些保用條款，可能會限制了車主在保用期內光顧獨立車房，使獨立車房較難與特約維修中心競爭。這情況會不必要地令車主的服務選擇大減，最終導致高昂的保養及維修服務價格。

競委會在調查期間，曾與相關的市場參與者接觸，並詳細分析私家車保用的限制性條款。為繼續完成相關調查工作，並制定合適的處理方法，競委會歡迎任何人士就這些限制性條款提供資料或意見。競委會特別邀請私家車車主及獨立車房經營者於 2022 年 3 月 17 日之前於網上提交意見（[連結](#)）。

除此之外，有關人士亦可透過[電話](tel:34622118)（3462 2118）、[電郵](mailto:complaints@compcomm.hk)（complaints@compcomm.hk）或[郵遞](#)，與競委會聯絡。

競委會將會根據《條例》及該會的《調查指引》，將收到的所有機密資料保密，包括資料提供者的身分。競委會同時亦接受由匿名人士所提供的資料。

競委會行政總裁畢仲明先生表示：「私家車的保養及維修費用，對本港車主來說屬大額開支，競委會期望透過調查行動，著力打擊任何有可能限制競爭的保用條款。缺乏有效的競爭可能會導致本港車輛維修及保養服務的費用更高昂，選擇亦會減少。」

我們在此呼籲車主、獨立車房經營者及其他持份者與競委會聯絡，提供資料以協助我們進一步評估業界潛在的反競爭行為。」

相關調查仍在進行中，競委會強調，進行調查並不表示對此事宜已有定論。
